

大连橡胶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15 年 12 月 30 日

目 录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3
关于向大连国投集团借款的议案.....	4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获得相关审批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并相应修 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6

大连橡胶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程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 年 12 月 30 日 下午 15:00

现场会议地点：公司所在地会议室

会议主持：董事长洛少宁先生

会议内容：

一、主持人宣布股东及股东代表到会情况

二、审议议案：

序号	审 议 事 项
1	关于向大连国投集团借款的议案
2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获得相关审批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股东提问和发言

四、现场投票表决

- (1) 推举现场监票人、计票人
- (2) 监票小组成员宣读表决票说明
- (3) 现场投票表决
- (4) 监票小组成员宣读现场表决结果

五、休会，等待网络投票结果，汇总现场及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六、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七、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八、闭会

议案一：

关于向大连国投集团借款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缓解公司流动资金紧张问题，维持公司正常运转，公司与大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国投集团”）签订了借款合同，借款 6000 万元人民币。

大连国投集团持有我公司 277,332,85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1.53%。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此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不构成《重组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此事项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方介绍

名称：大连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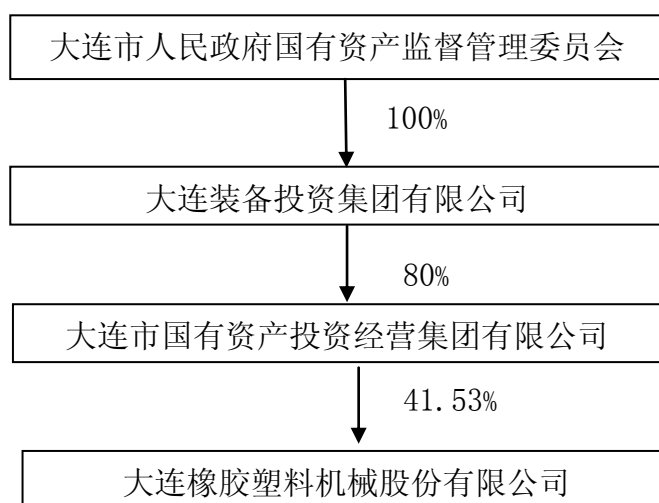
注册地址：大连市沙河口区锦绣路 47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国有资产经营及管理；项目投资；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法律、法规未规定审批的，企业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大连国投集团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688,429.19 万元，净利润为 35,725.21 万元。

股权结构：



自本次关联交易为止，向大连国投集团的借款余额为 256,000,000 元。

二、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向大连国投集团借款 6,000 万元，借款使用期限自 2015 年 12 月 11 日至 2016 年 6 月 10 日，借款年利率为 4.9%。

三、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目前公司流动资金紧张，向大股东借款可以缓解公司流动资金紧张问题，维持公司正常运转，对维持本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有促进作用。

请各位股东审议。

大连橡胶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2 月 30 日

议案二：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获得相关审批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待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获得商务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审批后，公司拟修改经营范围，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同时，此次拟修改的章程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商务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批准后生效。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拟修改经营范围。公司目前的经营范围为：橡胶工业设备及配套件、塑料工业设备及配套件、制冷和空调设备及配套件以及上述产品成套工程的设计、制造、安装、销售、维修；铸件制造；铆焊加工；机械加工、木器木型加工、金属材料表面处理与热处理及其制品销售；电器控制柜的设计、加工、销售；橡胶制品和塑料制品的加工、销售；金属材料、五交化商品销售；进出口业务；三来一补、易货贸易；计算机软硬件开发、经销；办公用品、机电产品（不含汽车）销售（特业部分限有许可证的下属企业经营）；机械设备的技术开发及咨询服务；机电安装工程设计。

届时拟修改为：生产纤维用聚酯和差别化化学纤维，销售公司自产产品；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公司最终的经营范围以主管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2、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具体修改如下：

原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宗旨：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努力提高企业经营管理水平，以高科技、高质量的产品适应市场和用户的需要，为企业创造良好的经济效益。

届时拟修改为：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宗旨：促进企业稳步而迅速的发展，以提高经济效益为中心，实现资产保值，保护所有股东的合法权益，使全体股东获得满意的回报。

原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橡胶工业设备及配套件、塑料工业设备及配套件、制冷和空调设备及配套件以及上述产品成套工程的设计、制造、安装、销售、维修；铸件制造；铆焊加工；机械加工、木器木型加工、金属材料表面处理与热处理及其制品销售；电器控制柜的设计、加工、销售；橡胶制品和塑料制品的加工、销售；金属材料、五交化商品销售；进出口业务；三来一补、易货贸易；计算机软硬件开发、经销；办公用品、机电产品（不含汽车）销售（特业部分限有许可证的下属企业经营）；机械设备的技术开发及咨询服务；机电安装工程设计。

届时拟修改为：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生产纤维用聚酯和差别化化学纤维，销售本公司自产产品。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公司最终的经营范围以主管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原第二百零二条 本章程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

修改为：第二百零二条 本章程自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等有权部门批准后生效。

请各位股东审议。

大连橡胶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2 月 30 日